

文／五峰教會 葛廣健見證 翁輝明整理

罕見的皮膚病蒙神醫治

神給了他這樣大的恩典，不但他的家庭深深地體會到神的能力與憐憫，也激勵了許多教會的同靈，並且在醫生及知道他生病的親朋好友中，留下了美好的見證。

信仰

專欄

蒙恩見證



哈利路亞，奉主耶穌聖名作見證：

葛廣健弟兄今年69歲，屬五峰教會，家住新竹五峰村，太太是蔣秀蘭姊妹，父親是已故的蔣執事，是一位熱心愛主的前輩。

信仰過程

主所應許的尚未成就，有人以為祂是耽延，其實不是耽延，乃是寬容你們，不願有一人沉淪，乃願人人都悔改（彼後三9）。

葛弟兄從小信主，是第二代信徒，但長大後，葛弟兄開始軟弱，約三十幾年沒到教會親近神。教會考慮到他的小孩及多位孫子都還未受洗，很希望葛弟兄能站起來帶領全家的信仰，畢竟他是家中的支柱，經過幾位駐牧傳道持續的關心勸勉，始終無法激起葛弟兄的信心，讓他回到教會敬拜神；雖如此，葛弟兄對人總是有禮又客氣，尤其對傳道及教會都是相當尊重。

小弟在2010年第二階段被分派到新竹五峰線的四間教會「花園、五峰、桃山、清泉」擔任駐牧傳道，經過數月的時間來認識了解信徒的家庭狀況之後，得知葛弟兄的家需要多加關心，小弟也常常提醒、鼓勵他，希望他不要硬著心，能願意悔改歸向神。

經過了三年的時間，小弟不厭其煩地繼續鼓勵他，並多次安排家庭聚會，希望藉由道理來感動他，他的太太蔣姊妹也一直希望先生能回到教會。經由教會長時間為軟弱信徒代禱下，神開始在葛弟兄的身上動工，在這過程裡，眾人都能看到了神的愛與憐憫，如經上所云：「因為耶和華所愛的，祂必責備，正如父親責備所喜愛的兒子。」（箴三12）

發病過程

2013年1、2月，葛弟兄的皮膚開始發癢，他不斷地用手抓癢而且抓傷了皮膚，使細菌侵襲到皮內造成了皮膚病。原以為只是一般的皮膚病，就到一間皮膚診所就診，約有半年之久。後來到了8月時，發現皮膚病越來越嚴重，全身紅腫起泡，就前往竹東醫院就診，沒想到遭院方拒收，建議必須轉到大醫院，就到了新竹馬偕醫院就診。

住院過程

轉送到新竹馬偕醫院後，連醫生都說很少遇到這樣的皮膚病，確認這是非常罕見的泡疹方面的皮膚病。8月29日，小弟與蔣廣生執事前去醫院探訪，看到都嚇了一跳，從來沒有見過這種皮膚病，皮膚的泡疹不但很大，而且破裂時就會黏到床被，必須每天用生理食鹽水處理，才能使皮膚與床被分開，並且處理的人必須戴上口罩、手套、穿上隔離衣，因為這病會傳染。

約十天後，病情越來越嚴重，病毒慢慢滲入到血管，葛弟兄呈現了半昏迷狀態，也導致心臟衰歇。醫生深怕引起敗血症，要家屬隨時做好心理準備，等於是病危的通知了。這時家屬要求是否可轉到台北台大醫院，醫生原本說，去哪裡都一樣，後來病情越來越嚴重，加上家屬的要求，院方就同意了轉診，於9月1日將葛弟兄轉至台大醫院。

到了台大醫院，葛弟兄仍舊是半昏迷的狀態，病毒一步步地破壞了葛弟兄的身體，小弟就在9月3日迅速聯絡台北教會的簡傳道到醫院關心。過了幾天，醫生告訴蔣秀蘭姊妹說，你們要有心理準備，我們已經盡力了，如果不見起色的話，9月5日就將病人帶回家吧！這個時間剛好是小弟要出去協助靈恩會的時間，我一面放在禱告中向神祈求，一面安慰家屬說：「醫生雖然這樣宣判，但我們不要灰心，我們還有一位最偉大的醫生——主耶穌。」勉勵他們不要放棄禱告，並聯絡駐牧區四間教會的負責人，宣導信徒要全力代禱，如同聖經安慰我們：「應當一無掛慮，只要凡事藉著禱告、祈求和感謝，將你們所要的告訴神。神所賜出人意外的平安，必在基督耶穌裡，保守你們的心懷意念。」（腓四6-7）

蒙神醫治

因為家人同心的代求，加上全家人都願意悔改及謙卑地求神憐憫與醫治，還有五峰線所有教會及台北教會所有同靈的愛心代禱，奇妙的事情發生了，葛弟兄的病情越來越穩定，連醫生都非常訝異，就告訴蔣秀蘭姊妹說：「本來是要宣判放棄了，沒想到妳的先生好轉了，你們一定是有信仰的家庭，你們的神幫助了他，這也讓我們（醫生）非常的有成就感。」感謝神，葛弟兄就在9月23日出院，回到家中休養了。

秀蘭姊妹打電話給小弟報平安後，9月29日我又去電關心，這時已能跟葛弟兄透過電話閒聊，他言語中充滿對神的感謝。我也繼續地為他禱告，求神讓他的身體更健康。經上說：「我受苦是於我有益，為要使我學習祢的律例。」（詩一一九71）

由於病情的嚴重，影響了葛弟兄自行排尿的問題，身上必須帶著尿袋，使他出門或聚會時感到非常不方便。在每次禱告中，便持續求神繼續幫助他解決這個困擾，結果就在2014年6月，神愛他，他可以不用再帶尿袋了。

神給了他這樣大的恩典，不但他的家庭深深地體會到神的能力與憐憫，也激勵了許多教會的同靈，並且在醫生及知道他生病的親朋好友中，留下了美好的見證，如經上說：「耶穌聽見就說：這病不至於死，乃是為神的榮耀，叫神的兒子因此得榮耀。」（約十一4）

如今，葛弟兄非常把握並珍惜這份信仰與生命，對神的感恩不斷，常常熱心聚會，對人依舊彬彬有禮，也因為在他身上有這麼大的見證，使周遭及認識他的人，知道這是一件神蹟，並將榮耀都歸予神。

